



文件编号	YW-ADM-
版本号	A/0
制/修订日期	2018/03/28

企业自评人才入户业务标准说明书

部门：人力资源部
作成：曾燕
审批：曾振文

业务标准流程图

业务标准名称		企业自评人才入户流程		部门	人事行政部		从接收到履行所需的周期时间	13个工作日	
NO.	流程			主导部门/责任人	完成时间	关联部门	流程简单说明		备注
1	<div style="border: 1px solid black; padding: 5px; text-align: center;">入户需求调研</div>			人事部	5个工作日		制作相关调研表，发放相关人群，收集调研表		
2	<div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↓</div> <div style="border: 1px solid black; padding: 5px; text-align: center;">需求人员提出申请</div>			当事人	2个工作日		有需求人员按要求填写入户申请表		递交到人事部
3	<div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↓</div> <div style="border: 1px solid black; padding: 5px; text-align: center;">按职务工龄进行评分</div>			人事部	30分钟		人事部根据申请人职务与工龄进行评分		
4	<div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↓</div> <div style="border: 1px solid black; padding: 5px; text-align: center;">汇总评分表格</div>			人事部	3个工作日		汇总评分表格		
5	<div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↓</div> <div style="border: 1px solid black; padding: 5px; text-align: center;">填写相关申请表</div>			当事人	3个工作日		按要求进行相关申请表的填写		按表格内容要求填写
6	<div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↓</div> <div style="border: 1px solid black; padding: 5px; text-align: center;">递交资料</div>			当事人	时间不定		在指定时间范围内将递交资料到指定地点		

步骤：1、入户需求调研

目的：为了企业职工公平公正的，享受政府给予企业的优惠政策，留住人才为企业再创辉煌。

对象：有入户需求的员工

方式：向人力资源部自荐

企业人才入户：是指在企业中从事技术岗位或担任中层以上管理职务，且在该企业参加社会养老保险满3年，由企业自评向人力资源服务站推荐。入户后可享受本地户口相关政策法规

企业人才入户需求调查表

- 1、您在企业的服务年限：（）年
A.1 年 B.2 年
C.3 年 D.3 年以上
- 2、你所在岗位是（）
A.技术岗位 B.中层管理
C.高层管理 D.其它 _____
- 3、你对入户的条件是否了解（）
A.非常了解 B.一般不了解
C.不了解 D.其它
- 4、你的入户需求是（）

- 5、您社保的缴纳情况是（）
A.无购买社保 B.不满 1 年
C.满 1 年不满 3 年 D.3 年以上
- 6、你的具体职位是（）

步骤：3、按评分表进行评分

1、根据收集的入户申请表人员名单，按右表进行打分评价。

2、按得分高低顺序给予名额。

NO.	职务	得分	入职年限	得分	总得分
1	总监	50	1年	5	
2	经理	45	2年	10	
3	副经理	40	3年	15	
4	课长	35	4年	20	
5	副课长	30	5年	25	
6	系长	25	6年	30	
7	工程师	20	7年	35	
8	技术员	15	8年	40	
9	组长	10	9年	45	
10	员工	5	10年以上	50	

步骤：5、入户名额通知

收到社区人力资源服务站通知（关于做好塘厦企业自评人才入户工作的通知）分配的名额与要求进行相关表格的填写。

名额指标通知时间大概在每年的5月份。

关于做好塘厦镇企业自评人才入户工作的通知

各人力资源服务站、科苑城：

根据《东莞市人才入户管理办法》、《东莞市企业自评人才入户实施细则》及《塘厦镇企业自评人才入户工作方案》，经我镇企业自评人才入户工作领导小组审核确认，我镇符合企业自评人才入户的企业350家。现将企业名单及名额分配发给你们，请收到通知后，及时通知辖区内相关企业做好企业自评人才入户工作。并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受理时间：2018年5月7日至2018年12月31日。逾期不受理。

二、受理地点：塘厦镇综合服务中心一楼人才入户窗口。（爱民街3号）

三、工作要求：各人力资源服务站、科苑城由于时间紧迫，请重视此项工作，及时通知辖区内相关企业做好企业自评人才入户工作。

联系人：罗先生、黄小姐

联系电话：82861200

东莞市人力资源局塘厦分局

二〇一八年五月七日

步骤：6、按要求填写相关表格

东莞市企业自评人才入户推荐表

被推荐人基本信息				
姓名		性别		婚姻状况
籍贯	(省、市)	岗位类型	() 中基以上管理人员 () 技术岗位	
身份证号码			手机号码	
企业基本信息				
营业执照号			企业名称	
企业地址				
企业联系人			联系电话	
企业自评人才信息				
入户申请人资格条件 (多项选择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最近24个月缴纳工资薪金个人所得税累计满1000元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在该企业参加社会保险累计满1年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参加市、镇举办的职业技能大赛并获得奖励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在该企业工作期间获得镇级以上表彰奖励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近5年由所在单位选派参加国内培训或在职教育并取得证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企业属高新技术企业或重点发展的员工			
企业自评人才审核意见	<p>本企业已阅读《东莞市人才入户管理办法》、《东莞市企业自评人才入户实施细则》，愿意遵守相关政策，确认此表内容填写正确，如实反映被推荐人及本企业状况。经本企业自评人才入户评审小组对被推荐人情况进行审核及公示，认为被推荐人符合东莞市企业自评人才入户条件，现按规定推荐其办理入户。</p> <p>企业负责人签名(加盖企业公章有效): 核发日期: 年 月 日</p>			

人才资格审核申请表(申请人草稿填写)

东莞市企业自评人才入户推荐表.docx

人才资格审核申请表

(适用于条件准入类企业自评人才入户类)

申请人基本信息	姓名:	籍贯:	性别:	身份证号码:	
	联系电话:	出生年月: 年 月			
	最高学历:	婚姻状况:	政治面貌:	民族:	
	现在工作单位:	原人事关系所属人力资源部门:			
	户籍户口: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持有人事关系: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		
	现居住地址:				
	现户籍地址:				
	现户籍登记机关:				
	拟入户单位名称:				
	拟入户单位是申请人的: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本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配偶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子女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父母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祖父母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外祖父母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亲属			
拟入户单位地址:					
拟入户单位登记机关:					
拟推荐人事关系代管单位: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本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配偶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子女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父母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祖父母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外祖父母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亲属				
审核及公示意见	姓名	与申请人关系	性别	身份证号码	是否通过
申请所需资料:	1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居民身份证;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户口簿;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广东省居住证 或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现工作单位出具的《引进人才证明》。 2. 在莞就业, 提供证明材料【四选一】 (1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在莞就业, 提供劳动合同或商业单位聘用合同; (2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在莞从事非营利性社会服务活动, 已提供符合社会单位登记证; (3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在莞, 已提供合法组织出具的在职证明或聘用合同; (4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在莞从事志愿服务, 已提供符合社会服务证明。 3. 拟入户单位证明材料【四选一】 (1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拟入户单位房产的, 提供房产证或房产买卖合同证明; (2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拟入工作单位为单位的, 提供工作单位户口簿或现单位可签入户证明; (3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拟入工作单位为个体工商户的, 应提供营业执照; (4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拟入工作单位为租借、租赁房屋房产的, 应提供房产证或租赁合同证明。 ①提供房产证或买卖合同证明 ②提供现居住地址所属关系证明				
	企业负责人签名(加盖企业公章有效):				

*本表不能涂改, 自核发日期起3个月内有效, 逾期作废。

步骤：7、提交相关资料

根据（企业自评人才入户工作的通知要求），在规定时间内将准备好的相关资料递交到受理地点。

受理时间：2018年5月7日至2018年12月31日。逾期不受理。

受理地点：塘厦镇综合服务中心一楼人才入户窗口。（爱民街3号）

必须确保资料的准确性、全面性。

如有疑问可电话咨询：82861200

关于做好塘厦镇企业自评人才入户工作的通知

各人力资源服务站、科苑城：

根据《东莞市人才入户管理办法》、《东莞市企业自评人才入户实施细则》及《塘厦镇企业自评人才入户工作方案》，经我镇企业自评人才入户工作领导小组审核确认，我镇符合企业自评人才入户的企业350家。现将企业名单及名额分配发给你们，请收到通知后，及时通知辖区内相关企业做好企业自评人才入户工作。并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受理时间：2018年5月7日至2018年12月31日。逾期不受理。

二、受理地点：塘厦镇综合服务中心一楼人才入户窗口。（爱民街3号）

三、工作要求：各人力资源服务站、科苑城由于时间紧迫，请重视此项工作，及时通知辖区内相关企业做好企业自评人才入户工作。

联系人：罗先生、黄小姐

联系电话：82861200

东莞市人力资源局塘厦分局

二〇一八年五月七日

等待人力资源入户通知

祝你好运！

以上！